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概述

为进一步满足发展战略需要，提高市场竞争力，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色母粒（中山）有限公司。近日，公司取得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完成了上述全资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宁波色母粒（中山）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2000MAD8E1YY10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企业住所：中山市南头镇尚义路 9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耀焜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 100%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宁波色母粒（中山）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17日